



# 教育部办公厅

# 国务院国资委办公厅

教学厅函〔2020〕5号

## 教育部办公厅 国务院国资委办公厅关于举办 战略性新兴产业面向 2020 届高校毕业生 网络招聘会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有关用人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强化稳就业举措的实施意见》有关要求，全力助推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大引才力度，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服务工作，教育部、国务院国资委定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至 5 月 1 日举办战略性新兴产业面向应届高校毕业生网络招聘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教育部、国务院国资委

(二) 承办单位：教育部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

## 二、活动形式

(一) 此次网上招聘活动紧扣国家新兴产业规划要求，涉及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搭建用人单位与高校毕业生双向选择平台，促进毕业生充分就业，是落实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和高校毕业生之间交流和双选平台。

教育部大学生就业网(新职业网, [www.ncss.edu.cn](http://www.ncss.edu.cn))将开辟本次系列活动专题页面，免费发布用人单位招聘信息，供高校毕业生浏览查询与在线联系。

(二) 各高校就业服务信息网应利用教育部大学生就业网，实现网上招聘信息资源有效共享，及时向应届高校毕业生发布招聘信息。

### (三) 活动期间，教育部大学生就业网将组织以下活动：

【图说岗位】：组织毕业生通过微博、空间、论坛、博客等网络平台，发布自己所应聘的岗位信息，吸引用人单位关注。同时各高校毕业生就业网也将参与。

【二】各高等学校应根据本地区的行业特点与自身工作，组织校园招聘会、人才招聘会、双选会、宣讲会、就业洽谈会等形式多样化的招聘活动。

(三) 为用人单位与高校毕业生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促进毕业生就业，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密切配合，共同做好相关工作。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根据本意见精神，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办法，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到实处。

## 五、政策保障机制

### （一）优化就业服务

#### 1. 建立健全服务体系

#### 2. 提高服务质量

#### 3. 强化政策支持

#### 4. 加强监督管理

#### 5. 优化营商环境

#### 6. 促进公平竞争

#### 7. 强化责任落实

#### 8. 加大宣传力度

#### 9. 严格考核评估

### （二）激励机制

### （三）监督机制

（四）问责机制

(此件主动公开)

---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就业中心

---

教育部办公厅

2020年3月31日印发